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 事文向南先生、董事程源女士、董事崔治祥先生、董事肖辉和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公 司控制权变更后因工作原因以上董事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 具体情况如下:

- 1、董事文向南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 去董事职务后继续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文向南 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567,145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2.86%;
- 2、董事程源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 董事职务后继续在公司担任设计部部长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程源女士持有公司 股份3,617,3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0%;
- 3、董事崔治祥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去董事职务后继续在公司 担任副总经理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崔治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659,393股,占公 司总股本的2.13%:
- 4、董事肖辉和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去董事职务后继续在公司 担任公司副总工程师、设计部副部长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肖辉和先生持有公司 股份2,981,515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2.39%。

上述董事文向南、程源、崔治祥原定任期为2018年12月28日至2021年12月28日;董 事肖辉和原定任期为2019年03月07日至2021年12月28日。

文向南、程源、崔治祥、肖辉和承诺辞去董事职务后将继续履行其在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作的关于股份减持及限售的承诺,继 续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董事会新任董事就任前,上述董事仍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公司董事的职责。

公司董事会对文向南、程源、崔治祥、肖辉和在任职期间的尽职勤勉、辛勤付出及 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诚挚的谢意!

特此公告。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月 21日

